2021年度南昌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南昌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6月8日

目 录

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
二、本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1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二） 开展情况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3
（一）工程推进协调费项目完成情况分析 3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6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6
（二）改进措施 6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6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1年度我中心共有1个项目，南昌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工程推进协调费项目设置有预算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项目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我中心围绕2021年城建口重点项目投资计划安排，牢牢把握“抓协调促前期、抓前期促开工、抓调度促进度”的推进原则，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印发的《2021年南昌市重大重点项目协调推进机制》精神，全中心人员强化管理，锐意进取、夯实基础，扎实协调推进51个已开工项目建设。

因此，总体来看，我中心项目目标申报情况良好，但存在项目指标设置不合理的情况，我中心将在以后年度持续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二、本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检验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①了解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成效及社会效益等信息；

②发现和找出资金使用中或项目管理中的不足和问题，并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

③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项目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改进建议，为改善后续工作提供有效借鉴，以促进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和项目效益的增强。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南昌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2021年度所有（既包含部门预算项目资金，也包含追加的各项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13.96万元。

（二）总体开展情况

按照我办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工作总体部署，该项目对照绩效指标，结合2021年度项目实际工作情况逐项开展自评。从年初我中心组织召开的协调会议、项目进展动态月报编制等指标开始按月梳理，对涉及项目进展的指标，进行项目现场实地查看，对项目月报、纪要等指示，对归档资料进行查阅，全部成员参与进行自查自评，对偏离绩效目标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最终形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中心2021年度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工程推进协调费”项目的实施，组织召开重大重点项目协调会，对协调事项按纪要审签流程呈报市分管领导审签后以会议纪要形式印发给各相关单位执行，确保协调调度会议明确事项落在实处，及时跟进事项进展，以下发催办单和现场督查方式督促节点滞后事项加快落实，进而推进重大重点项目的各项工作，有力的保障了东站新区各项目建设进度，协调妥善处理了2020年度昌景黄第一至四季度先行用地问题，为昌景黄铁路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施工条件，并对南昌东站站房土方外运、临时用地等事项给予协调支持；为促进昌九客专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全力协调配合做好昌九客专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协调了昌九客专涉及我市征拆标准报送等前期工作等。完成全年11期市重大重点项目工程进展月统计报送工作，使重大重点项目的推进更加有序。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2021年度我中心共有1个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工程推进协调费项目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指标情况

目标：组织召开重大重点项目协调会并印发会议纪要35次，编制重大重点项目月报9期，我中心本年度累计组织召开协调会议45次，印发会议纪要45份，涉及87个项目，协调解决294件

事宜，提请市分管领导召开调度会议17次，涉及51个项目，协调解决91件事宜，有效地推动了项目工程进展；编制了重大重点项目推进月报11期，积极协调推进重大重点工程的项目进度，持续推进南昌市重大重点项目发展。组织召开重大重点项目协调会及印发会议纪要数量均已达到目标值。

2、产出质量指标情况

目标：按照要求印发会议纪要和月报，会议纪要印发完成率达到100%，月报印发完成率达到100%。实际印发会议纪要45次，编制重大重点项目月报11期并印发，会议纪要印发完成率100%，月报印发完成率100%。

3、产出时效指标情况

目标：在2021年12月20日前完成重大重点项目协调会、会议纪要印发、月报编制等工作。完成情况为：至12月底，我中心累计组织召开协调会议45次，印发会议纪要45份，编制了重大重点项目推进月报11期。但存在部分月报因项目业主单位上报较晚未及时沟通完成.

4、社会效益指标情况

目标：围绕2021年度高铁东站新区建设项目推进计划及工作链条图，中心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经常深入工地一线，每周对项目实施进展现场督导，每月对照任务目标对项目关键节点实地督查，严格督查协调明确事项的落实和承诺的兑现，督促项目业主加强措施，精心组织，挂图作战，精细管理。2021年我中心共提

交至东站新区领导小组召开了7次高铁东站建设调度会，印发会议纪要6份；东站新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高铁东站建设协调会议21次，现场督导协调9次，共协调解决问题82个，有力的保障了东站新区各项目建设进度。从而进一步拓展城市空间，优化城市布局。

5、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

目标：持续推进南昌市重大重点项目顺利进行，不断完善城市结构和功能，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实际完成情况为：2021年为加快昌景黄铁路建设，协调各县区基本完成了昌景黄铁路南昌市范围的征地拆迁工作（仅剩余南昌县向塘镇4栋房屋未完成），协调妥善处理了2020年度昌景黄第一至四季度先行用地问题，为昌景黄铁路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施工条件，并对南昌东站站房土方外运、临时用地等事项给予协调支持；但有些计划新开工项目前期工作深度不及预期，开工时间已滞后；还有一批新开工项目因受土地报批、规划调整、资金缺口等因素影响，未实质性开工或已开工但工程进度还待加快。我中心已多次协调督办，要求各相关单位加大支持力度，项目业主抓紧完善前期工作，加快推进项目进展。

6、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

目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实际完成情况：至12月底，向重大重点项目建设单位、项目办、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发放对我办协调推进工作的满意度问卷共18份，实际收到问卷18

份，得出满意度为100%。达到年初设定指标值。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未及时编制月报

南昌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完成了11期重大重点项目工程进展月报工作，因项目业主单位上报比较拖拉，导致来回沟通耽误编制月报时间。

2、新开工项目未按期开工

一是有些计划新开工项目前期工作深度不及预期，开工时间已滞后。二是一批新开工项目因受土地报批、规划调整、资金缺口等因素影响，未实质性开工或已开工但工程进度还待加快。我中心已多次协调督办，要求各相关单位加大支持力度，项目业主抓紧完善前期工作，加快推进项目进展。

（二）改进措施

1、及时跟进工作的开展

单位应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对于月报的编制情况，单位人员要及时进行跟进，遇到工作滞后的情况，应加强对其工作的督促和监督力度。

2、新开工项目还待加快推进

在项目谋划上，各项目主管部门及建设单位要提高站位来谋划，脚踏实地去推进。把谋划工作抓在前面、落到实处，提高前期谋划项目工作质量；在项目前期上，各建设单位要加大前期投

入力度，抓好前期各环节要点的衔接推进。各职能部门要服务于大局，强力营造更优政务环境，促进前期项目尽早具备开工条件；在项目实施上，各项目责任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要综合运用组织措施、管理措施、经济措施和技术措施，充分调动人、财、物的积极因素，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建设目标。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将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形成一套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绩效运行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制定政策、预算安排、完善管理的深度结合。针对此次自评发现的问题，我中心积极改正，避免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按照要求，及时申报项目目标，同时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我中心拟在自评报告通过审核后在政府网站公开。